附件3

第三届海峡两岸青年大学生创新创业邀请赛评审流程

一、初赛

进行书面评审。由湖北和台湾自行组织专家评审团，通过邮件把参赛作品发至专家邮箱进行评议，各位专家需附相关评语，鄂台两地工作人员再分别进行汇总。湖北、台湾各选择10支团队进入复赛。

二、复赛

进行分组答辩。湖北和台湾的参赛团队按抽签顺序分组，共分为2组，其中湖北10支参赛团队分一组，台湾10支参赛团队一组。各组评委由3名湖北3名专家和3名台湾专家组成。所有入围团队需提交修改后的创业计划书电子版和纸质版一式八份及准备陈述幻灯片。团队逐一进行5分钟的项目陈述和5分钟的答辩，评委进行打分和记录。邀请相关机构进行监督。分组答辩完成后，经两组评审团专家共同协商，最后选出8支参赛团队进入决赛，并当场进行结果公布和简单点评。此轮淘汰的12支参赛团队为三等奖，闭幕式上统一颁奖。

三、决赛

决赛：进行公开答辩。由湖北和台湾相关专家组成的综合评审团全程参与。由大陆和台湾相关专家组成评审团全程参与。晋级决赛的8支团队提前抽签觉得分组情况和出场顺序。决赛环节由3分钟项目陈述、1分钟项目视频展示短片、回答评委提问、现场回答创业问题和创梦空间等部分组成。可根据实际，现场制作和展示相关项目产品。评委当场表决或打分，根据分数的高低、团队及个人表现评出不同奖次。邀请相关机构进行监督。最后选出特等奖1名，一等奖2名，二等奖5名，12支三等奖团队。